

法治宣讲进校园 保驾护航助成长

本报讯 春风送暖,万象更新。近日,鹿邑县人民法院干警携手县教体局工作人员、县公安局民警等,走进该县第二高级中学,开展“法润青禾 护航成长”法治巡回宣讲活动,为该校4500余名师生送去春季第一堂法治课。

活动启动仪式上,鹿邑县人民法院干警向现场师生讲解了近年来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状况、原因,教育引导广大学生遵纪守法,做到爱国、爱家、爱学校、爱同学、爱自己。法院干警以发生在身边的青少年犯罪案件为例,讲解了校园欺凌、性侵害、家庭暴力、毒品犯罪等案件的特点及严重后果,并提出了预防措施。

鹿邑县公安局民警向现场师生讲解了电信网络诈骗的类型、危害,提醒他们要做到“五个一律”“八个凡是”,避免上当受骗、误入歧途。

据了解,“法润青禾 护航成长”法治巡回宣讲活动是鹿邑县人民法院精心打造的志愿服务品牌,致力于以法治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2024年,“法润青禾 护航成长”法治巡回宣讲活动将走进全县24个乡镇的学校,切实增强青少年的法治意识,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张振峰 刘文文 文/图)



鹿邑县人民法院干警向学生发放普法宣传单。

网购“减脂咖啡”含违禁品 诉请十倍赔偿获支持

本报讯 近日,为了快速瘦身,大学生小王网购了一款“减脂咖啡”。但事与愿违,小王饮用后不仅没能减肥,反而出现了恶心、头晕等症状。

小王随即向咖啡店送检。检测报告表示,咖啡含有违禁品西布曲明。小王遂将该网店店主诉至淮阳区人民法院未集人民法庭,请求判令网店店主退还货款并支付10倍赔偿。

朱集人民法庭审理认为,消费者的身体健康权依法受到法律保护。本案中,原告在被告经营的网店内购买“减脂咖啡”,在饮用后出现了头晕、恶心等症状,并提供了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证据,证实被告向原告出售的咖啡中含有违禁品西布曲明。

原告作为消费者,在其举证能力

范围内,初步证明了被告出售的食品存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情况。被告作为经营者,未能举证证明其出售的食品符合质量标准。

综上所述,原告要求被告退还货款并支付10倍赔偿金的诉讼请求于法有据,朱集人民法庭依法予以支持。

法官提醒广大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时,要仔细查看商品的生产厂家、保质期、产品配料表等信息,切莫轻信“三无产品”。法官也告诫各生产经营者,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要遵循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切忌贪图利益,践踏法律底线。(于沛鑫 滕孝忠)

以案说法

商水县人民法院

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

本报讯 为认真贯彻落实商水县县委、县政府和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连日来,商水县人民法院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

商水县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先后来到河南阿尔本制衣有限公司、河南中锦新型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商水县鑫英服装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走访。工作人员通过调研、座谈等方式,

详细了解了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及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对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中多发高发的风险环节进行法律风险提示,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今后,商水县人民法院将持续深化法企联络机制,不定期开展各种普法宣传活动,常态化送法进企业,不断优化涉企诉讼服务,大力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芷兰 胡勇)

项城市人民法院

倾力执行暖人心 为民解忧获锦旗



申请执行人向执行干警王方方(左二)送锦旗表谢意。

本报讯 “王法官,真是太感谢您了,我现在不害怕了。”近日,申请人王某将一面写有“惩恶扬善执行神速 廉洁奉公执行为民”字样的锦旗送到项城市人民法院执行干警王方方手中,以表达感激之情。

2022年5月份,被告张某因生意资金周转困难,向原告王某借款3.85万元,并出具借条一张。后王某多次向王某催要该笔借款,王某均以种种借口推诿还款。王某遂将王某诉至项城市人民法院。

经调解,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调解书生效后,王某仍拒不履行,王某申请强制执行。接到案件后,王

方方多次与被申请人王某联系,王某以外出办事为由,不肯露面。为尽快执结案件,王方方想方设法查找王某的下落。

功夫不负有心人。2024年3月20日,王方方和同事在项城市某牌场将正在打牌的王某拘传至项城市人民法院。其间,王方方耐心向王某解释拒不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的后果,但王某始终不为所动,还拨打王某电话进行威胁、恐吓,扬言如果王某不撤销执行申请,她将其进行报复。鉴于被执行人王某的恶劣态度,项城市人民法院依法决定对其采取司法拘留强制措施。(高丰)

聚力实干 奋楫扬帆

2024年扶沟县检察重点工作敲定

本报讯 近日,扶沟县人民检察院召开2024年度工作会议,明确了今年的工作重点,强调要严格落实中央、省、市有关会议精神,为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扶沟实践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会议指出,在坚持依法能动履职,做实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方面,该院要不断强化大局意识,有力维护国家和社会和谐稳定,依法维护网络金融安全,积极参与反腐败斗争。要持续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坚决维护粮食安全、耕地安全,聚焦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要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强化民生司法保障,坚决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英雄烈士合法权益。

会议要求,在聚焦维护公平正义、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方面,该院要围绕“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强化法律监督,切实保证办案质量,提高办案效率,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刑事检察要突出加大力度,实现有效监督。行政检察要突出规范探索,做到有力监督。公益诉讼检察要突出精准规范,当好法治助手。

会议强调,在强化能力作风建设,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方面,该院要大力加强政治建设,着力增强管理效能。要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在全面从严治检的同时,用足用好政策,扎实做好从优待检工作,激励干警担当作为。(马雪雨 万晓康)

“淮小未”助迷途少年圆大学梦

本报讯 “叔叔,我在学校一切都好,您放心吧!”近日,淮阳区人民检察院“淮小未”护未队的检察官刘枋得和往常一样,与在广西上大学的小文(化名)通过微信聊起近况。

小文是淮阳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一起电信网络诈骗案的犯罪嫌疑人。2020年年初,淮阳区居民郑某遭遇了电信网络诈骗,被骗3万余元。接到报案后,公安机关侦查发现,部分赃款是通过小文的银行卡转移

的。原来,小文将自己的银行卡和从同学手中购买的多张银行卡,全部转卖给了他人,但他并不知买家购买银行卡是为了进行诈骗。案件被移送至淮阳区人民检察院后,检察官认为小文涉嫌妨害信用卡管理罪。检察官经社会调查发现,小文当时正在上高二,因家庭贫困、受人蛊惑,才走上犯罪道路。

为挽救这名少年,检察官联系到小文的哥哥,其哥哥同意做小文的监

护人和保证人,代为补偿被害人的经济损失,并退还非法所得,小文最终得到了被害人的谅解。淮阳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小文作出批准逮捕决定。

之后,“淮小未”护未队的检察官一直关注着小文的状况。起初,小文对自己的未来感到迷茫和焦虑,他不知道自己能否顺利考上大学,是否需要向学校汇报涉罪经历、能否申请助学贷款……为帮助小文走出心理阴影、打消疑虑,“淮小未”护未队的检

察官耐心地对小文进行心理疏导。在小文心中,远在河南的检察官早已成为他的亲人。

这只是“淮小未”护未队的检察官暖心帮教的一个缩影。多年来,该团队帮教500余名未成年人,他们均顺利回归家庭、学校、社会,其中,22人考上大学。

法护未来,向阳生长。“淮小未”护未队的检察官将继续用心、用情守护祖国的花朵健康成长。(杨晨 许方方)

志在高山行在微

——全国“重罪检察人才”这样炼成

记者 王伟宏 陈永团 通讯员 徐广宇 文/图

核心阅读

“尸检报告显示,被害人颈部索沟呈现‘环形封闭状’,与《洗冤集录》中记载的‘若自缢,即脑后分八字,索子不交’,即‘八字不交’的法医理论相悖。”案情分析会上,时任周口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的检察官刘勇为判定被害人是自杀还是他杀提供了依据,这起命案积案的案情瞬间明朗起来。

从事刑侦工作以来,刘勇力求极致精神办理了多起在全国、全省有重大影响的疑难复杂案件。他勤学笃行、勤勉求实、担当实干,因办案质效突出,被河南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全省优秀办案检察官,2021年8月份,入选全国检察机关重罪检察人才库。从事检察工作以来,刘勇荣立个人二等功2次、个人三等功10余次。因工作成绩突出,日前,刘勇荣获周口市人民检察院首批“检察长特别贡献奖”。

以极致精神履职办案

刘勇办公室的书架上,堆满了法律、医学、经济等方面的书籍。“他就像一本行走的‘百科全书’。”这是同事对刘勇的评价。刘勇常说:“如果能尽到百分之百的努力,就绝不能仅仅做到百分之九十九。”他用心学习医学、金融、计算机、知识产权等方面的知识,在日积月累中雕琢自己,在办案实践中以知促行、以行求知。

卷宗有54本,犯罪嫌疑人多达18名,涉及30起犯罪事实……2022年,刘勇在办理一起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的重大贩卖毒品案件时,因该案大部分犯罪嫌疑人均不认罪,部分犯罪事实证据单薄,案件一时陷入僵局。为了早日让犯罪嫌疑人认罪,刘勇及其助理多次到周口市公安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参加刑事案件研讨会,与办案民警进行沟通。



工作中的刘勇(右)。

研讨会开了一次又一次,最终,刘勇将本案18名犯罪嫌疑人所涉及的30起犯罪事实按照时间顺序、交易方式、参与程度、行为作用等方面,制作出详细的表格,对每一起犯罪事实的证据,都与侦查人员进行深入交流,引导公安机关从资金流向、技侦证据、手机数据三条主线入手,查清每一起犯罪事实。经过多次充分的讨论之后,繁杂的案情逐渐清晰起来。为接下来的案件诉讼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吹尽狂沙始到金。在详实确凿的证据面前,该案18名犯罪嫌疑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至无期徒刑不等的刑罚。

办的不仅是案件,更是别人的人生

刘勇所在的第二检察部负责办理重罪案件。刘勇等检察官的每一个处理决定,都是生与死、轻与重的考量,都事关他人的人生。

“我们从事重罪检察工作,必须慎之又慎,不仅要查清案件事实、相关证据,还要对案件涉及的各种专业知识进行认真研究。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做到既不冤枉一个好人,也

不放过一个坏人,才能匡扶社会正义。”刘勇如是说。

2021年,刘勇审查一起涉嫌故意杀人案件。由于该案年代久远、物证缺失、尸检报告死因记载不明确,加之犯罪嫌疑人王某翻供等多重压力,诉讼进程一度停滞不前。面对被害人家属对案件真相的殷切期待,刘勇暗下决心,一定要尽快查清案件真相,还受害人家属一个公道,让他们感受到法律的正义与温度。

关于本案定性的核心问题在于被害人是自杀还是他杀。

在前期审查案件时,刘勇敏锐地发现尸检报告显示被害人颈部索沟呈现“环形封闭状”,与《洗冤集录》中记载的“若自缢,即脑后分八字,索子不交”,即“八字不交”的法医理论相悖。经过仔细查阅现代法医学专业书籍,咨询多名权威法医,并组织公安机关进行侦查实验验证后,刘勇对案件真相有了结论。

为核实案件的关键细节,刘勇多次利用视频的方式,远程提审犯

罪嫌疑人王某。在最后一次提审中,刘勇对王某进行了充分的释法说理,虽然王某仍称被害人是自杀自杀,但不承认故意杀人的犯罪事实,但刘勇察觉到了王某的内心波动。在大量事实面前,王某交代了故意杀人的作案细节。最终,王某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该案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检察技术优秀案例。

每名优秀检察官都有自己的“代表作”

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是检察官的基本价值追求,做好典型案例宣传工作,突出指导办案、释法说理功能,更是检察官的职责所在。

刘勇致力于把办案经验转化为理论成果。他经常对案件背后深层次的法理、情理、社会治理问题进行深度复盘、推演论证,以提升具体案件办理中的证据运用和司法政策运用水平。

2019年,刘勇在办理一起交通事故致人死亡案件时,从一项现场痕迹物证的疑点入手,通过各项间接证据相互印证,抽丝剥茧、去伪存真,发现该案存在6项异常情节。经过刘勇的认真求证,该案定性由交通肇事罪改为故意杀人罪,犯罪嫌疑人被判处无期徒刑。

后经严格程序、层层筛选,该案公诉意见书先后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2022年度全国检察机关刑事检察优秀释法说理法律文书、第一届全国检察机关优秀刑事检察文书。

“把检察徽佩戴在离心脏最近的地方,把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公平正义的期待放在心里,是我的法治信仰。”这是刘勇工作日记扉页上的一句话。

须知少日须云志,曾许人间第一流。从检22年来,刘勇甘做最利的剑,奋战在办案一线,循着公平正义的“脚步”,捍卫法治“生命线”。

“检察长特别贡献奖”获得者 风采录